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2024 年度，我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以及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章程》等规定，充分发挥会计专业人士的优势，就年报审计、内控审计、预决算编制、利润分配等重要事项提出专业性意见，积极做好独立董事相关工作。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工作履历、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

王鑫，会计学博士。现任香港大学经管学院会计与法学系系主任、会计学教授，首程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，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（二）独立性情况说明

经自查，我仅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一职，除此之外，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任何利益关系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、股东大会情况

1.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

2024 年度，我应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 13 次，实际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次，审议并同意了 39 项议案，并对议案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建议。此外，我应出席股东大会 2 次，实际出席股东大会 2 次。

2.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

2024 年度，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以及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的成员，我按照规定全部出席了应参加的 13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及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参考。

（二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情况

2024 年度，我时刻牢记独立董事职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，对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薪酬制度、项目建设、定期报告、ESG 报告、关联交易、利润分配、回购事项等进行前置研究，并从财务的角度提出专业性的意见建议，确保相关议案在审议过程中更加审慎、科学和高效。

（三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2024 年度，我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，在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过程中，牵头组织召开与审计机构沟通会，就审计机构提供的审计策略进行研究讨论，改进审计计划，优化审计工作，明确审计期限，保证了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按期提交相关会议审议并披露。

（四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

2024 年度，我通过出席股东大会、参加公司半年报业绩说明会和三季报业绩说明会等活动，积极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，认真听取投资者对公司的意见和建议。同时通过网络、媒体等方式，收集外界关于茅台的讨论与意见，及时掌握外界对公司的诉求，为下一步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参考。

（五）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、内容等情况

2024 年度，我在公司的现场工作时间超过 15 天，工作时间符合相关规定。工作内容主要有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等公司重要会议，到公司现

场调研，与公司财务部门等人员进行沟通等。着重关注公司 ESG 推进工作，与公司 ESG 推进委员会相关负责同志多次进行面对面交流，商讨 ESG 评级提升的方案及关注事项，针对性的提出意见建议，助力公司 ESG 评级不断提升。

（六）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况

2024 年度，我通过与财务部门、销售部门的沟通交流，了解公司财务管理和销售情况，并对资金收付、资金归集、资金管控风险、资金收益提升等方面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建议。通过与公司 i 茅台团队进行沟通交流，了解其业务流程、销售策略等内容，并对 i 茅台业务推进和未来发展提出意见建议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2024 年度，我从自身专业出发，审慎客观的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。2025 年，我将进一步发挥好独立董事作用，从会计专业的角度，积极为公司建言献策，为公司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。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王鑫

2025 年 4 月 1 日